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1	名称	潮州市狮头鹅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子项一）一期磷溪镇卤鹅城建设工程实施方案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潮州市湘桥区磷溪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陈工 电话号码：07686702756
3	中介服务名称	潮州市狮头鹅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子项一）一期磷溪镇卤鹅城建设工程目实施方案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工程咨询资质：乙级及以上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提供《潮州市狮头鹅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子项一）一期磷溪镇卤鹅城建设工程实施方案》编制。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开展对该项目的编制服务工作，并出具相应成果。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文件标准计费，结合市场调整价收取此次服务金额，具体金额以合同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后续合同要求确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3.10.10